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1月13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丹娟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丹娟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拟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1名。现拟提名赵丹娟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